



臺灣彰化地方法院檢察署

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6年8月29日

發稿人：襄閱主任檢察官林漢強

聯絡電話：04-8360864 編號：106082902

彰檢追查毒雞蛋上游，查獲違法使用動物用藥業者

本署接獲通報設於本轄芳苑鄉之某蛋雞畜牧場，因使用藥物不當，致所生產之雞蛋檢出含有超過標準5倍之禁用成分「芬普尼」，特指派董良造檢察官與彰化縣動物防疫所、衛生局人員積極聯繫，分析原因，清查該畜牧場所使用動物用藥品及用於環境消毒之農藥。

經調取資料掌握供應上開畜牧場相關用藥之廠商，本署檢察官董良造、洪英丰、李莉玲、戴連宏於今(29)日上午，兵分4路對涉嫌違法販賣動物用藥品之「益○行」、販賣偽農藥之「健○農藥行」等業者進行搜索，查獲「益○行」陳姓、董姓母子涉嫌販賣含「芬普尼」成分之動物用藥供前開畜牧場噴用於雞隻上抗蟲；另「健○農藥行」陳姓業者涉嫌販賣偽農藥「卡有淨」與前開畜牧場噴灑於場舍做為除蠅蟲之用。而該畜牧場供應之雞蛋透過桃園盤商銷售與「全○福利中心」而流入市面，承辦檢察官除協請食品主管機關迅速將流入市面之食品下架封存，另將持續深入偵辦，以維護食品安全，確保民眾身體健康。

